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股基金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参股基金情况概述

2016年7月1日，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出资5,000万元与北京柘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柘领投资”）及其他合伙人成立产业投资基金，其他有限合伙人由柘领投资负责招募。2016年7月6日，公司与柘领投资及其他合伙人签署相关协议，各方同意将北京柘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柘量投资”）按照产业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进行管理，并对柘量投资进行基金备案。2016年8月22日，公司与柘领投资及其他合伙人签署了相关协议，各方同意柘量投资新增一名有限合伙人，柘量投资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5日、7月9日、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6）。

二、基金注销情况

柘量投资自设立以来，陆续完成相关投资项目的出资、退出及分配。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各合伙人协商一致，决定清算并注销该产业基金。近日，公司收到基金发送的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该基金已办理完成注销登记手续。

三、对公司的影响

该基金产生的投资收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相关处理。本次清算并注

销产业基金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登记通知书》;

《注销核准通知书》。

特此公告。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